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3-024
转债代码:128002　证券简称:东华转债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4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7月26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1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97,64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验资,并出具了[2013]京会兴验字第03010416号《验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公司北京北环支行、宁夏黄河农村商业银行红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奥运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友谊支行(以下简称"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条款如下:

一、公司已开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2013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

二、公司和专户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华泰联合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专户银行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专户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调查与查询。保荐机构定期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吕瑜刚、张东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五、专户银行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专户银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且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专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保荐机构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保荐机构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专户银行,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专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向保荐机构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或者保荐机构可以要求公司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以及《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公司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朱龙芳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3-08-10
过往从业经历	朱龙芳女士,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深台经济发展中心会计主管;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部科长;深圳工银证券有限公司营业部主管会计;华夏证券深圳华阳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华夏证券深圳振华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深圳浦东华元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南中路营业部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圳管理总部总经理;南京证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南京证券业务总监。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朱龙芳女士已参加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组织的副总经理证券投资法律知识考试,考试成绩合格。朱龙芳女士任职事项,经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照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于2013年8月19日由中基协高备函[2013]62号文件确认备案。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600113　股票简称: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2013-019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三次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13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分别为杨作军、周前、陈琦、张雷宝、车磊。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作军先生主持。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运用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决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进行低风险理财业务,包括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总投资额不超过2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董事会认为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且能最大限度地发挥闲置资金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同时,公司将根据严格的内控制度来降低潜在的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实施该项投资。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55　股票简称:*ST九龙　公告编号:临2013-49
900955　*ST九龙B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办理公司移交工作通知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8月19日,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严义明律师事务所电子邮件发来的《关于办理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移交工作的通知函》,函中指出:

上海严义明律师事务所严义明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受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李勤夫先生(公司原董事长)委托,为办理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移交事宜,签发本函。

2013年8月17日,李勤夫先生等人收到《关于催促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原董事会办理移交工作的函》。受李勤夫先生等人委托,本所律师就上述函所涉内容致函如下。

关于海航置业公司召集的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是否合法已提交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司法解决。李勤夫先生及原公司董事会坚持司法最终解决原则,但为了保持公司经营稳定、公司资产安全、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李勤夫先生及原公司董事会愿意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判决前,尊重公司登记制度,尊重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的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董事、监事备案的结果,配合公司新董事会做好公司印鉴、营业执照、资产等移交工作。

现请公司新董事会指定时间、指定地点、指定人员后,与本所律师联系,以便协调李勤夫先生及原公司董事会共同做好移交工作:

1、公司公章、公司财务专用章等。

2、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正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正副本及IC卡)、税务登记证原件(正副本)等。

3、机构信用代码证原件、开户许可证原件、银行预留印鉴、贷款卡等。

4、用于公司信息披露的E-Key、Prop系统的E-Key及投资者互动的E-Key。

5、公司所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文件、财务及税务资料、业务经营合同、产权证书、法律诉讼案卷等。

6、其他与公司经营有关的证照、印鉴等文件。

7、办公场所、办公用品、汽车、物业等全部资产。

同时,为了维护公司所有股东利益,请在办理移交工作时,也一并协商讨论部门人员设置、组织结构等方案,以保证公司的稳定持续经营。

公司董事会认为: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体现了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共同意志,尚余19.2%股份的李勤夫方面亦参与该次股东大会投票;除代表海航方面和李勤夫方面的股份以外,参会其他77位公众股东中,12,337,940股支持改选,仅72,747股不同意改选。上市公司通过股东大会的投票结果改选自己的董事会、监事会是股东大会的合法权利,是公司自治原则的体现,在法院没有作出生效判决认定股东大会决议无效的情况下,该次改选董事会的股东大会决议依法应当得到执行。同时也符合证监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问题的监管意见函》(文件编号:沪证监公司字[2013]161号)的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原董事会的新决定表示欢迎,并希望原董事会及其委托的律师能尽快进行全面移交,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维护上市公司的资产安全和广大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68　证券简称:太极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4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3月20日披露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已于3月20日开市起复牌。公司于2013年6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并于6月8日披露了《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公告。

一、本次交易进展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交易标的方北京慧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也在积极配合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已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相关资产评估备案。公司原拟于6月2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因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国有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09]125号)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由于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暂未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批复,公司决定取消该次股东大会并于6月20日发布了《关于取消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目前,公司正在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中。由于需更新财务数据,相关的审计工作以及本次交易报告书的更新工作也在进行中。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二、特别提示

1、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组工作进展公告。

2、公司2013年3月20日披露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七章"本次交易的报批事项及风险因素"中和2013年6月8日披露的《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第十四章"风险因素"中已充分说明了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4、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涉及公司的相关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3-67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银行")定向增发股份35,000万股。

●投资金额:133,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审核批复后生效,能否审核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3年8月19日在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参与竞拍,以3.8元/股竞得温州银行定向增发股份35,000万股,投资总额133,000万元人民币,占温州银行本次增资扩股后股份总额的13.96%(温州银行本次增资扩股股份数量规模为78,000万股,增资完成后股份总额为250,800万股)。

2、本次交易的审议情况

2013年4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温州银行定向增发认购意向协议书>的议案》,同意认购温州银行定向增发股份,认购股数:33000万股至37500万股区间。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温州银行基本情况

温州银行原称为温州市商业银行,成立于1998年12月17日,2007年12月17日更名,是温州市首家具有一级法人资格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截至2012年12月31日,温州银行各项存款余额63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450亿元,资产总额832亿元,实现净利润5.5亿元。2007年至今,温州银行相继在衢州、宁波、杭州、上海、丽水五地设立了5家分行,目前共辖属78家营业机构,员工2400余人,正逐步形成"立足温州、布局浙江、进军长三角"的跨区域经营发展服务格局。

(一)公司简介

注册地(住所):温州市车站大道196号

法定代表人:邢增福

成立时间:1999-03-10

注册资本:17.28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71255965-4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经营金融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无。

(二)公司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占比
新明集团有限公司	7.43%
温州市财政局	7.43%
温州市财务开发公司	7.33%
昌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0%
温州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2%
红蜻蜓集团有限公司	4.75%
树德集团有限公司	4.51%
三虎混凝土集团有限公司	4.51%
大自然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51%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4.51%

(三)公司近三年财务指标(根据温州银行2012年年报):

单位:千元人民币

	2010	2011	2012
主营业务收入	1,630,643	2,275,334	2,283,910
净利润	494,729	644,687	548,190
总资产	51,370,858	65,651,579	8,333,314
股东权益	3,976,466	4,444,241	547,213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43	0.43	0.36
每股净资产(元)	3.28	2.95	3.17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8	15.37	17.19
总负债	47,394,392	61,207,338	7,786,101
客户存款	43,805,822	52,980,432	63,002,862
客户贷款及垫款	30,173,031	36,452,725	14,855,867
同业拆入	19,868	88,213	19,868
贷款损失准备	422,398	658,485	422,398
不良贷款率(%)	0.87	0.98	1.35

三、交易内容

1、交易方式:公司参加浙江股权交易中心举办的专场竞价会,按照《浙江股权交易中心关于温州银行增资扩股的竞价规则》实施报价竞拍。

2、定价依据:以公开市场竞价方式定价,起始报价不低于3.8元/股(温州银行2012年度报告中每股净资产3.17元的1.2倍)。

3、竞得股数:35,000万股。

4、双方签署《认购股份协议书》,温州银行向公司提供详实实施细则,并协助公司做好入股资格审批工作。

5、公司入股资格待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审核批复后,正式享有温州银行股东的全部权益。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温州市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的设立使温州成为解决经济金融领域突出问题的试验基地,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的示范平台,也是体现全国金融改革方向的重要窗口。温州银行作为温州地区具有一定经营规模和经营品牌的城市商业银行,在温州金融综合改革中将发挥积极作用,并可能分享到金改的政策红利。公司此次竞拍认购温州银行定向发行股份,有利于进一步扩展公司金融资产规模、优化金融产业布局、平滑地产行业波动,并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价值。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该项交易尚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审核批准,能否审核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备查文件

《温州银行增资扩股竞价会最终认购人确认函》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3-68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一)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二)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8月1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8月19日9:30-11:30 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杭州新湖商务大厦十一楼会议室

(三)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俊波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9人,代表股份4,151,567,02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66.3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共5人,代表股份4,148,366,5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28%;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4人,代表股份3,200,4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分项表决方式表决。

1、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2、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4、定价原则与发行价格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5、发行数量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6、限售期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7、募集资金用途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8、上市地点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票4,151,261,5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99.99%;反对票268,68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1%;弃权票36,8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0.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了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徐伟民律师和梁作金律师对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贵航股份　股票代码:600523　编号:临2013-022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刘达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刘达先生因工作变动提出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刘达先生辞去监事的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同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此次监事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选举产生新任监事。

公司监事会对刘达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8月20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光大证券"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3年8月19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光大证券"股票按照10.91元的价格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该股票当日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2013-029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7.45元/股调整为不低于7.35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10,000万股调整为不超过10,136.05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5月27日、2013年6月14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该等议案,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13年5月15日召开了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2012年末总股本28,53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00元(含税)现金红利,派发现金总额为28,533,000元。

按照公司2013年6月28日公告的《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7月3日,除息日为2013年7月4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3年7月10日。目前,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3年5月29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7.45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下限将作出相应调整。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底价调整为7.35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

=(7.45-0.1)÷(1+0%)

=7.35元/股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数量将不超过10,000万股(含10,0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相应调整。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发行数量的上限调整为10,136.05万股(含10,136.05万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7.45亿元÷7.35元/股)

=10,136.05万股

三、认购人认购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公司与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和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投资集团")分别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中国水务(包括授权的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及其控制的关联人)认购不低于1,000万股;水电投资集团(包括授权的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关联人)按照其目前与中国水务在本公司的相对持股比例,认购不低于673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中国水务和水电投资集团认购数量下限将作出相应调整。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中国水务认购数量下限调整为1,013.61万股(含1,013.61万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中国水务认购数量的下限=(调整前认购数量的下限×调整前的发行底价)÷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1,000万股×7.45)÷7.35

=1,013.61万股

水电投资集团认购数量下限调整为682.75万股(含682.75万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水电投资集团认购数量的下限=(水电投资集团持股比例÷中国水务持股比例)×调整后中国水务认购数量的下限

=(17.21%÷25.55%)×(1,013.16万股)

=682.75万股

除以上调整,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3-036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加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13-002),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现将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前次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公司于2013年1月11日、2013年4月22日、2013年5月10日、2013年5月20日、2013年6月22日购买的农业银行理财产品,2013年5月24日购买的鄞州银行理财产品,2013年6月19日购买的广发银行理财产品均已到期,且已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名称:"本利丰"甬201301号理财产品,产品实际收益:3,452,054.79元。

2、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实际收益:335,000.00元。

3、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实际收益:130,890.41元。

4、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得利"2013年第1369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实际收益:575,342.47元。

5、鄞州银行理财产品名称:富利宝蜜计划人民币理财13040期、富利宝蜜计划人民币理财13041期,产品实际收益:123,890.41元。

6、广发银行理财产品名称: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证收益型(B款)理财计划,产品实际收益:306,301.37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累计投资收益9,681,653.45元。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购买农业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8月2日购买农业银行宁波鄞州支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起止期限:2013年8月2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25%-3.85%。

2、购买广发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8月5日购买广发银行鄞州支行保证浮动收益型"盆满钵盈"日日赢人民币理财计划。

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产品名称:"盆满钵盈"日日赢人民币理财计划。

起止期限:2013年8月5日至2013年8月16日

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3.30%。

本产品已于2013年8月16日到期,且已收回全部本金和收益,实际收益:48,082.19元。

3、购买农业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8月7日购买农业银行宁波鄞州支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起止期限:2013年8月7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25%-3.85%。

4、购买农业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8月13日购买农业银行宁波鄞州支行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产品名称:金钥匙安心快线步步高2013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起止期限:2013年8月13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25%-3.85%。

5、购买广发银行理财产品

2013年8月16日购买广发银行鄞州支行保证浮动收益型"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

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产品名称:"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理财计划。

起止期限:2013年8月16日至2013年10月16日

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4.3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35,00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能够充分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并能够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合理收益。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7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19日以传真、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临2013-039"号公告。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8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19日以传真、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监事4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表决,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选举李群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李群燕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一:

李群燕女士简历

李群燕,女,汉族,1967年11月出生,浙江海宁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1997年8月至1999年9月,任海宁袁花粮食管理所科长、副所长;1999年10月至2001年4月,任海宁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袁花分公司副经理、经理;2001年5月至2008年9月,任海宁市粮食购销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2年3月,任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产权部副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产权部经理。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39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7日(星期六)上午10点整,会期半天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地点:海宁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